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5日通过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俞毅、崔孙良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葛建利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诚达药业上海药物研究院项目的议案》

本次终止“诚达药业上海药物研究院项目”是公司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布局等客观情况审慎做出的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诚达药业上海药物研究院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现金管理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周五）下午 14:00 以现场表决与网络

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诚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